

立法會 CB(1)1380/17-18(40)號文件

致

香港中區

立法會道 1 號立法會綜合大樓

立法會秘書處

發展事務委員會秘書

回應有關香港土地供應的規劃

敬啓者：

本人是一名 PGA 專業教練，在香港哥爾夫球會任教高球。作為高球界從業員，我們深明要保持甚至推升這項運動的水平，我們必須從小開始做起，由校園開始培訓更多新血。因此，粉嶺球會於 2013 年起開展校園高球訓練計劃，以低廉的價錢為學生提供專業的培訓課程，學生們在粉嶺球場這個設備完善的球場、加上教練們的專業訓練，都漸漸培養起對高球興趣，當中不少具潛質的球手，更希望可以繼續鍛鍊球技，甚至加入港隊進行更高層次的訓練。我們去年一共為六所學校提供培訓，我們希望在不久將來，可以擴展至十五所學校。

在校園推廣高球的工作，其實亦漸見成效。今年五月粉嶺球場舉行了第一屆中學校際高爾夫球比賽，一共有 80 名學生參加，成績相當理想；另外我們亦與多個團體合辦北區、元朗及屯門區區際小學高爾夫小型比賽，進一步把高球推廣至小學。

我相信香港高球運動還有很大的發展空間，但球場配套對於訓練是必須的，學生需要在設備完善的球場上練習，才能累積經驗，並培養出有意於此運動發展的學生，達到香港高球普及化。如果收回粉嶺球場，香港便失去了一個孕育高球人才的熱點，是香港高球界的極大損失。

馮尚輝

2018 年 9 月 3 日